



蘆竹地政事務所 更正編定便利袋（帶）

更正編定申辦需求
一袋（帶）搞定

您的需求，我們知道

內容

- ◇ 申請更正編定要件說明
- ◇ 更正編定證件洽辦單位一覽表
- ◇ 更正編定申請書及填寫範例
- ◇ 申請更正編定為建地應附資料檢核表
- ◇ 編定業務便民措施宣導摺頁



手機掃描，
輕鬆帶走
更便利喔！



更正編定
便利袋(帶)



蘆竹地政事務所 申請更正編定建地之條件

一、符合之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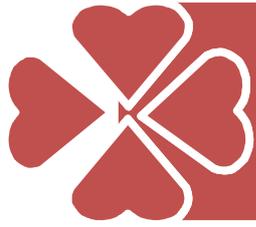
實施建築管理前建築完成之合法建物相關證明文件：

- 1、「田」地目1至12等則，62年12月24日以前。
- 2、「田」地目13至26等則，64年12月31日以前。
- 3、農地重劃土地，63年5月28日以前。
- 4、其他地目土地，70年2月15日以前。

二、應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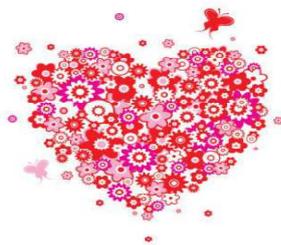
- 1、更正編定申請書
- 2、合法證明文件（擇一）：
 - （1）用水、用電證明
 - （2）房屋稅籍證明
 - （3）設籍之戶籍謄本
 - （4）建築執照或建物登記證明
 - （5）未實施建築管理地區建物完工證明書
- 3、實施建築管理前之航照圖
- 4、身分證明文件
- 5、土地登記謄本





更正編定所需證件 機關窗口一覽表

證件名稱	受理機關	聯絡電話及地址
戶籍謄本、 門牌整編證明	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	03-3226227 桃園市蘆竹區長安路二段 236號4樓
	桃園市大園區戶政事務所	03-386-2474 桃園市大園區大園里中山 北路162號
房屋稅籍證明 (蘆竹、大園)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蘆竹分局	03-352-8671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150號
用電證明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區營業處	03-339-2121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352號
航照圖	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 謀次長室(約60年之前) 《限土地所有權人申請》	02-2311-6117轉635462 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 局農林航空測量所 (約67年之後)	02-2333-2600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 段100號
	工業技術研究院 (約62或63年)	03-591-4332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號24館205室



桃園市非都市土地實施建築管制日期一覽表

管制計畫別		建築管制日期	說明
非都市土地「田」地目1~12等則土地		62年12月24日	「田」地目1至12等則於62年12月24日編為農業用地，應依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管理辦法、限制建地擴展執行辦法實施管制。
非都市土地「田」地目13~26等則土地		64年12月31日	「田」地目13至26等則於64年12月31日編為農業用地，應依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管理辦法、限制建地擴展執行辦法實施管制。
「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物管理辦法」第15條所指定之土地	桃園區 中壢區	62年12月24日	經內政部指定實施建築法而於62年12月24日訂頒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管理辦法實施管理之地區。
	龜山區 龍潭區	66年11月25日	屬內政部指定繼續實施建築管理之地區。
	慈湖地區	67年7月25日	屬內政部指定繼續實施建築管理之地區。
	桃園、中壢、內壢、楊梅高速公路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草案特定區	65年5月17日	屬內政部指定繼續實施建築管理之地區。
	農地重劃之農田	63年5月28日	63年5月28日指定臺灣省農地重劃區農田，應依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管理辦法規定實施建築管理。
實施區域計畫之地區		70年2月15日	本市於70年2月15日公告編定分區及用地別，如無其他特殊情形應以公告編定之日為實施建築管制日期。

依內政部99.3.3台內營字第0990801045號另發布供民眾使用建築物，如寺廟、教堂、圖書館…等，實施建築管制之時點為61年12月14日。

表二：更正編定申請書填寫範例

更正編定申請書

受文機關：桃園市 蘆竹 地政事務所

申請事由：本人所有下列土地欲向貴單位申請更正編定為甲種建築用地，特具文申請，請惠予辦理。

土 地 標 示						原使用分區 及編定類別		申請更正 編定類別	備註	
區	段	小段	地號	地 目	等 則	面積(平 方公尺)	使用分區	編定類別		編定類別
大園	照鏡		2	田	11	2425	特定農業 區	農牧用地	甲種建築 用地	

(若不敷使用，請以附表方式新增)

檢附文件：(請勾選供核)

一、 身分證明文件

二、 土地所有權狀影本或土地登記謄本 公有土地管理機關同意函

三、申請性質：

一般更正編定

建物更正編定(甲、丙種建築用地更正編定) (建物門牌：大園區照鏡3號)

四、應附文件：

(一)、實施建築管制日期前航照圖 (實施建築管制日期詳背面一覽表)。

(二)、合法證明文件：

水電證明 稅捐證明 設籍之戶籍謄本 建築執照或建物登記證明

未實施建築管理地區建物完工證明書

其他經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採認足以明確證明者_____。

五、佐證文件：

門牌編釘證明 其他_____。

本土地更正編定案之申請委託_____代理_____複代理。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管理機關)，如有虛偽不實，本代理人(複代理人)願負法律責任。

申請人：陳 00

統一編號：A123456789

住址：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東路 00 號

電話：03-1234567

代理人：林 00

統一編號：A123456780

住址：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東路 00 號

電話：03-1234568

(備註：申請分割須符合土地法第34條之1規定)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桃園市非都市土地實施建築管制日期一覽表

管制計畫別		建築管制日期	說明
非都市土地「田」地目1~12等則土地		62年12月24日	「田」地目1至12等則於62年12月24日編為農業用地，應依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管理辦法、限制建地擴展執行辦法實施管制。
非都市土地「田」地目13~26等則土地		64年12月31日	「田」地目13至26等則於64年12月31日編為農業用地，應依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管理辦法、限制建地擴展執行辦法實施管制。
「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物管理辦法」第15條所指定之土地	桃園區 中壢區	62年12月24日	經內政部指定實施建築法而於62年12月24日訂頒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管理辦法實施管理之地區。
	龜山區 龍潭區	66年11月25日	屬內政部指定繼續實施建築管理之地區。
	慈湖地區	67年7月25日	屬內政部指定繼續實施建築管理之地區。
	桃園、中壢、內壢、楊梅高速公路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草案特定區	65年5月17日	屬內政部指定繼續實施建築管理之地區。
	農地重劃之農田	63年5月28日	63年5月28日指定臺灣省農地重劃區農田，應依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管理辦法規定實施建築管理。
實施區域計畫之地區		70年2月15日	本市於70年2月15日公告編定分區及用地別，如無其他特殊情形應以公告編定之日為實施建築管制日期。

依內政部99.3.3台內營字第0990801045號另發布供民眾使用建築物，如寺廟、教堂、圖書館…等，實施建築管制之時點為61年12月14日。



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

申請更正編定為建築用地應附資料檢核表

- 一、更正編定申請書
- 二、土地上有舊合法建物且需檢附實施建築管理日期前
建築完成之證明文件：
 - 1. 「田」地目 1 至 12 等則，62 年 12 月 24 日以前。
 - 2. 「田」地目 13 至 26 等則，6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
 - 3. 農地重劃土地，63 年 5 月 28 日以前。
 - 4. 其他地目，70 年 2 月 15 日以前。
- 三、合法建物證明文件：
 - 1. 用水、用電證明
 - 2. 房屋稅籍證明
 - 3. 設籍之戶籍謄本
 - 4. 建築執照或建物登記證明
 - 5. 未實施建築管理地區建物完工證明書
- 四、航照圖
- 五、身分證明文件
- 六、土地登記謄本

提醒您：
檢查一下，一~六項
勾選完成，資料備齊了嗎？

貼心



服務



蘆竹地政事務所非都市土地 更正編定案件預審諮詢服務



可以申請
更正編定嗎？

所需文件是否
齊備？

填寫資料是
否正確？

如何辦理呢??

主動出擊 專業服務

讓專業的
來幫您！

- ◎主動提供相關資訊，解說申辦所需文件及流程。
- ◎提供專業諮詢服務、協助預審案件，減少送件後之退補情形。
- ◎請民眾填寫滿意度調查表，以調查民眾對本服務之滿意情形及意見反饋。

提前預審

免於奔波

一趟補齊



蘆竹地政事務所關心您 (廣告)



蘆竹地政事務所



非都市土地編定業務便民措施

編定案件 **即迅通** 服務，掌握進度 **零時差**

申請書上填寫
連絡手機
號碼即可



擴充版：各項編定案件皆適用喔

除書面通知外，透過主動、即時發送簡訊服務，讓民眾能隨時了解案件處理情形及辦理進度，同時可提醒民眾會勘、補正時間，避免遺忘。



本所網站成立「非都市土地專區」，提供編定業務相關訊息，歡迎查閱！



也可以上網查詢案件辦理進度喔！



非都市土地專區

蘆竹地政事務所關心您(廣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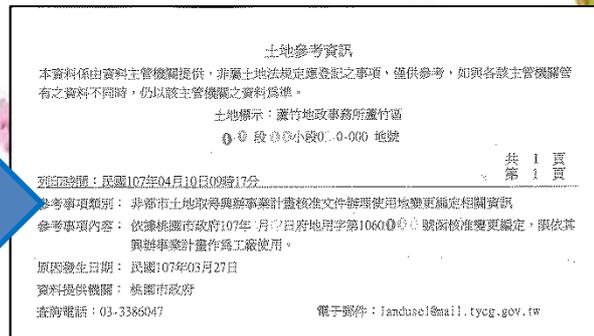
原臨時使用、辦理使用分區或使用地變更編定的註記事項移入參考資訊檔

辦理使用分區或使用地變更編定異動登記

臨時使用之註記事項

移入

源起:



內政部於107年3月19日修正發布之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6條、第26條及第30條規定，已將核准臨時使用、辦理使用分區或使用地變更編定異動登記時，於土地登記簿標示部註記臨時使用期限及用途或核定事業計畫使用項目之作法，改以建置土地參考資訊檔方式辦理。

< 調閱方式 > :

申請人檢附申請書及身分證正本即可提出申請

申請書下載



蘆竹地政事務所關心您 (廣告)